

## 关于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司拟向丹阳市金睿泓吉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的你司15,250万股非限售流通A股股份，占你司总股本的15%，2023年11月22日，转让双方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此后双方也按有关规定公开披露了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截止目前，该事项还在国家反垄断主管部门就所涉经营者集中事宜进行审查，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之中。如均审核通过，后续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等程序，之后方能办理过户手续，本次股份转让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如有相关进展，将及时通知你司进行披露。

此外，我司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你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，以及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特此复函。

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